

邁向國際 放眼未來✈

🌸 2020 年春季赴國外交換學生甄選開始囉! 🌸

申請資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本校二年級(含)以上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學生(不含延畢生)。當學期畢業生申請出國進修交換限一學期。有效期限內之外語檢定成績。日語及其他語言能力，以國內具公信力機構辦理之語言測驗成績為依據。外語能力通過標準依各交換學校協議之規定辦理。	
交換期限	交換學生(或研修生)：1 學期或 1 學年 雙聯學位生：2 學年	交換開始時間為：2020 年 2 月
申請資料	<p>申請者，請備妥以下申請資料經系所主管核章後，送研發處國際事務中心辦理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申請表乙份。(如附件)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乙份。歷年成績排名證明書(班排名)。外語能力檢定成績單或證書乙份。(依交換學校規定辦理)修課計畫乙份(請以 A4 紙張繕打)。含申請原因、修課規劃、預計出國研修課程與目前學習之相關性及預期成效、經費預估等。其它相關優異資料如參賽獲獎證明等(以近二年內成果為主)。 (請將紙本申請資料放入資料夾內，或使用長尾夾夾於左上角，切勿裝訂成冊)。 (電子檔請寄至 peiling@nttu.edu.tw 標題為：(○○○申請 2020 年春季赴國外交換申請書)	
申請期限	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14 日(一) 上午 11 時止	
書面審查及面試時間	第一階段：書面資料審查(第一階段通過始可進入第二階段) 第二階段：面試(時間與方式另行公告，屆時請留意)	
交換學校與名額	*詳如附件	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相關規定請詳如附件資料。有關交換學生詳細規定及其它注意事項依「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交換學生作業要點」、「臺東大學學生出國期間學籍管理辦法」及「國立臺東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要點」辦理。申請人經本校錄取後，須經交換學校審核通過始成為交換學生，並須於申請之學年出國，不得申請延後出國時間。交換學校相關費用及收件截止日期，須以該校當學期公告為準。錄取者須自行完成交換學校要求之申請資料、護照、簽證、宿舍申請、選課、訂購機票、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。有關出國進修獎助學金的申請，請參閱「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」公告。	
承辦人	赴國外交換相關疑問請洽研發處國際事務中心 王小姐 ✉ peiling@nttu.edu.tw ☎ 089-318855 #1531	